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25日，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在该项目所在地召开了《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验收编制单位（四川博越力天科技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金马街道兴达路733号（成都扬名食品公司现有东厂区内）；

建设性质：改扩建；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

建设规模：二期建设全型清油火锅底料1条生产线设备（4个炒锅）及其配套环保设施及措施，年生产0.9万吨火锅底料；

建设内容：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仓储及其他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部分依托）、公用工程（部分依托）、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7月11日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取得了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9-510115-14-03-372338】FGQB-0324号）；2021年2月由成都宁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年4月8日成都市温江生态环境局以（温环承诺
环评审[2021]27号）文件对本项目进行审查批复。

由于建设单位自身发展原因，调味料生产车间2022年只建设了牛油火锅底料（手工全型牛油火锅底料2.1万吨）三条生产线设备（12个炒锅）及其配套环保设施及措施，清油火锅底料生产线设备暂时未建设，但已预留生产区域。于2022年11月开展了《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一期）》验收工作。

现二期建设全型清油火锅底料1条生产线（0.9万吨）设备（4个炒锅）及其配套环保设施及措施，年生产0.9万吨火锅底料，已建设完全，按照相关要求完善环保手续。本项目于2023年5月开工建设，2023年7月27日竣工，2023年7月28日-2023年10月28日调试运行。2023年5月16日，本项目完成排污许可证的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510115737721638X002V。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0.01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1、项目分期实施，二期建设全型清油火锅底料1条生产线设备（4个炒锅）及其配套环保设施及措施，年生产0.9万吨火锅底料。

2、项目在实际建设生产中其内容发生变更，变更内容主要为：调整了COP间、1台空压机位置、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由150m³/d，调整为500m³/d，建设单位于2022年10月编制完成了《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分析报告对项目变更内容进行分析，认为变动为非重大变动，并报成都市温江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已在一期内容中进行验收，本次为依托。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如下：

（一）废水

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主要为原辅材料用

水、煮辣椒用水、设备清洗系统用水、车间清洗用水、锅炉用水、冷却循环系统补水、化霜水等；生活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其中煮辣椒用水进入产品，不排放，冷却用水定期补充，不外排，因此，外排废水主要为原料清洗废水、锅炉软水制备废水、设备清洗用水、地面清洗用水、洗衣废水及生活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站（500m³/d），经污水处理站（“气浮+UASB 厌氧+生物接触氧化+絮凝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再排入永盛污水处理厂进行最终处理，达标后外排进入石鱼河。

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废水产生量为 53.5705m³/d，厂区既有废水产生量为 275.32m³/d，全厂废水产生量为 328.8905m³/d，厂区设置一座 500m³/d 处理能力的污水处理站，预留部分处理能力，因此能够满足厂区污水处理能力。

（二）废气

本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香辛料粉碎粉尘、炒料油烟油烟及异味、锅炉烟气、污水站恶臭、备用发电机尾气。

香辛料粉碎粉尘：依托已建一期，在每台粉碎机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并采用 1 套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炒料油烟、异味：项目炒料车间共设置炒料系统分为 1 组，每组 4 口炒锅，每组分别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经楼顶 1 套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及 UV 异味处理器处理后通过 1 根排气筒（DA005）25m 排放；煮椒车间分别在蒸煮部位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台 UV 异味处理器处理后由一根排气筒（DA007）排放。

燃气废气：依托已建一期，锅炉经过低氮燃烧装置处理后由一根 25m 高排气筒排放。炒锅产生的燃烧废气经油烟烟道直接抽至厂房顶部排放。

污水处理站恶臭：依托已建一期，本项目污水站的格栅池、调节池、厌氧池、二沉池、三沉池进行加盖并通过通风孔收集臭气；接触氧化池加盖并在其曝气通风孔上收集臭气；在污泥储泥池上设置集气罩收集臭气。收集的臭气（含沼气）经“喷淋塔+C3N4 催化冷燃烧+C3N4 μ 雾除臭系统”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备用发电机废气：依托已建一期，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气经自带的消烟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致车间楼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来源于加工设备，如炒锅、破碎机、煮椒机、空压机、制冷机组、中央空调等。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四）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依托一期已建，生产厂房内设置1处固废收集点，生产过程中产的废弃食品材料（包括不合格产品）密闭垃圾袋收集在固废收集点存放，并及时外运处理。在污水处理站附属用房设施1间危废处理站，在西区办公楼3F的化验室内设施1处危废暂存间，将实验室废液桶装收集后，并在下方设置防渗托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生产固废（不可食用原辅料，如辣椒籽、辛香料粉等）、废弃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在各车间内桶装收集，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更换后的废滤材单独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理；油烟净化器和隔油废油脂由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的单位收运和处置，污水站污泥交由中城投第十一集团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处置。破碎间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危险废物主要是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废液、UV 异味处理设备产生的废 UV 灯管、检验室废液。

废 UV 灯管、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废液桶装收集后，暂存在污水处理站附属用房划定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检验室废液在实验室划分一个危废暂存间区域，占地约 0.5 m²，桶装收集实验室废液及器皿“三洗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DA001污水处理站排放口有组织排放的硫化氢排放速率、氨排放速率、臭气浓度最大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排放标准；DA005炒制车间排放口有组织排放的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表2大型排放标准；锅炉房排放口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672-2020）表2中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排放标准；DA007辣椒蒸煮工序排放口有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最大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排放标准。

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最大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排放标准。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处理站排放口水质检测因子：色度、总氮（以N计）、氨氮（以N计）、总磷（以P计）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氯化物浓度符合《四川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1/190-93）表3中W级排放标准，其余水质检测因子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1#-4#点位的昼间和夜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排放标准，5#-7#点位的昼间和夜间敏感点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去向明确、处置得当。

5、总量控制

该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的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6、在线监测

本厂已安装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pH、流量在线装置。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由安全环保部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安

全环保部统一保存。

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并实施；
- 3、加强日常环境应急演练。

验收组签字：

郭雅

夏春 李洪

李洪

2023.9.

黄新

马保 何明 维

2023年9月25日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调味料生产厂房改造项目（二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郭佳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13880406027	建设单位	郭佳
	兰来光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师	13666194620	建设单位	兰来光
组员	黄新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	安环组长	13708046821	建设单位	黄新
	马佳	成都扬名食品有限公司		1568885382	建设单位	马佳
	何建	成都市环保局		13980952161	建设单位	何建
	何明	四川华云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13808486789	专家	何明
	夏奎	四川博越力天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13659021520	验收单位	夏奎
	李洪	四川博越力天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18903011299	验收单位	李洪

2023年9月25日